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仲裁中心

2025年度部门决算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仲裁中心 2025 年度部门决算目录

第一部分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仲裁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仲裁中心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仲裁中心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仲裁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能

- （一）接收体育仲裁申请；
- （二）组织体育仲裁案件审理；
- （三）参与仲裁员监督管理；
- （四）为运动员及其当事人提供法律服务；
- （五）参与制定和实施体育仲裁相关制度；
- （六）对复杂案件提供咨询意见；
- （七）对接国际体育仲裁机构；
- （八）承担国家体育总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序号	内部机构名称
1	综合处
2	党委办公室
3	立案咨询处
4	案件审理处
5	业务发展与执行处
6	仲裁员管理处
7	理论研究处

第二部分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仲裁中心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国家体育总局体育仲裁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750.60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3	1,367.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住房保障支出	14	27.0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15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334.00		16	
五、事业收入	5			17	
六、经营收入	6			18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19	
八、其他收入	8	0.09		20	
本年收入合计	9	2,084.69	本年支出合计	21	1,394.3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10		结余分配	22	
年初结转和结余	11		年末结转和结余	23	690.37
总计	12	2,084.69	总计	24	2,084.6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国家体育总局体育仲裁中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084.69	1,750.60	334.00				0.09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20.19	1,686.10	334.00				0.09
20703	体育	2,020.19	1,686.10	334.00				0.09
2070399	其他体育支出	2,020.19	1,686.10	334.00				0.0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4.50	64.5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4.50	64.5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3.20	43.20					
2210202	提租补贴	1.60	1.60					
2210203	购房补贴	19.70	19.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国家体育总局体育仲裁中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394.32	276.32	1,118.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367.32	249.32	1,118.00			
20703	体育	1,367.32	249.32	1,118.00			
2070399	其他体育支出	1,367.32	249.32	1,11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01	27.0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01	27.0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12	17.12				
2210202	提租补贴	0.74	0.74				
2210203	购房补贴	9.14	9.1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国家体育总局体育仲裁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750.60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1	1,345.09	1,345.0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住房保障支出	13	27.01	27.01		
	4		四、其他支出	14				
本年收入合计	5	1,750.60	本年支出合计	15	1,372.10	1,372.1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6	378.50	378.5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			1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8			1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9			19				
总计	10	1,750.60	总计	20	1,750.60	1,750.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国家体育总局体育仲裁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372.10	254.10	1,118.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345.09	227.09	1,118.00
20703	体育	1,345.09	227.09	1,118.00
2070399	其他体育支出	1,345.09	227.09	1,11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01	27.0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01	27.0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12	17.12	
2210202	提租补贴	0.74	0.74	
2210203	购房补贴	9.14	9.1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国家体育总局体育仲裁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0.7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3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8.25	30201	办公费	6.1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0.43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4	手续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0.1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01.17	30206	电费	1.0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7	邮电费	1.6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8	取暖费	4.5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12	30209	物业管理费	0.5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11	差旅费	0.06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4.24	30213	维修（护）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5	会议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6	培训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6	劳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1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5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12			
人员经费合计		220.73	公用经费合计					33.3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国家体育总局体育仲裁中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国家体育总局体育仲裁中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国家体育总局体育仲裁中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 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 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 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费				小 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仲裁中心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仲裁中心 2025 年度收入总计 2,084.69 万元，支出总计 2,084.69 万元。因仲裁中心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正式挂牌运行，无上一年度收入支出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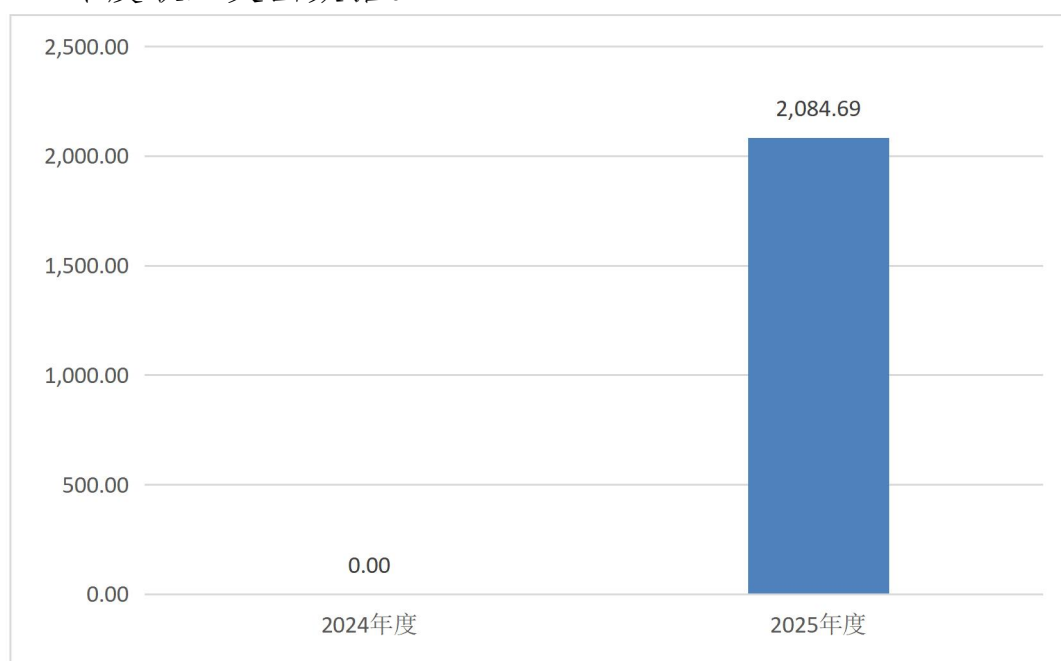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2,084.6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750.6 万元，占 84%；上级补助收入 334 万元，占 16%；其他收入 0.09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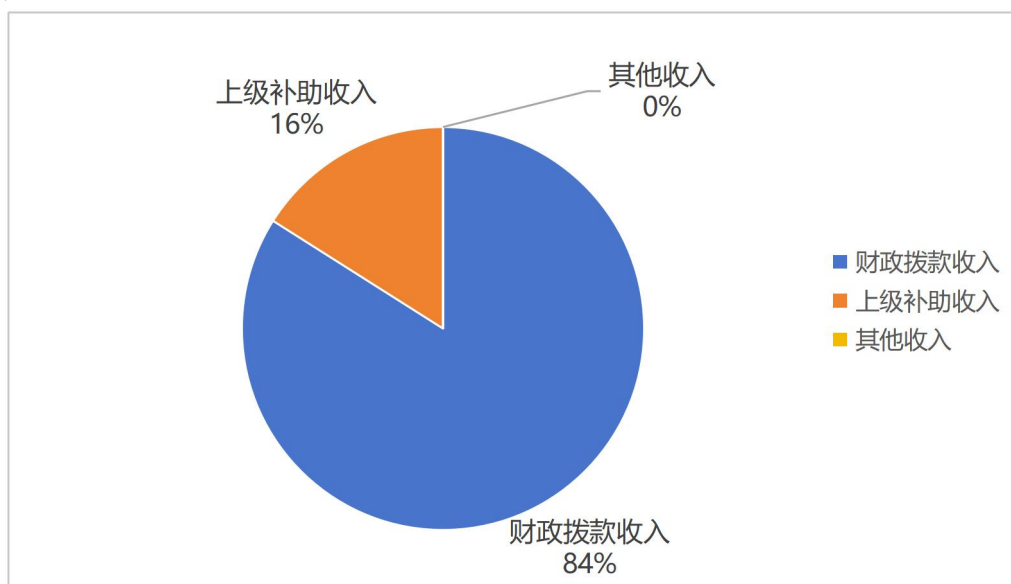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1,394.3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76.32 万元，占总支出的比重 19.8%，项目支出 1118 万元，占比 8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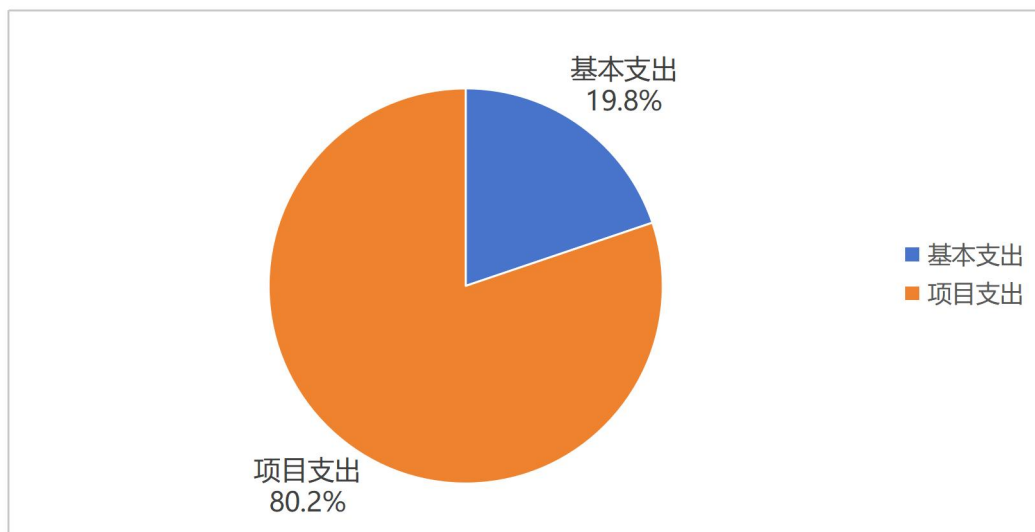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仲裁中心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 1,750.6 万元。因仲裁中心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正式挂牌运行，无上一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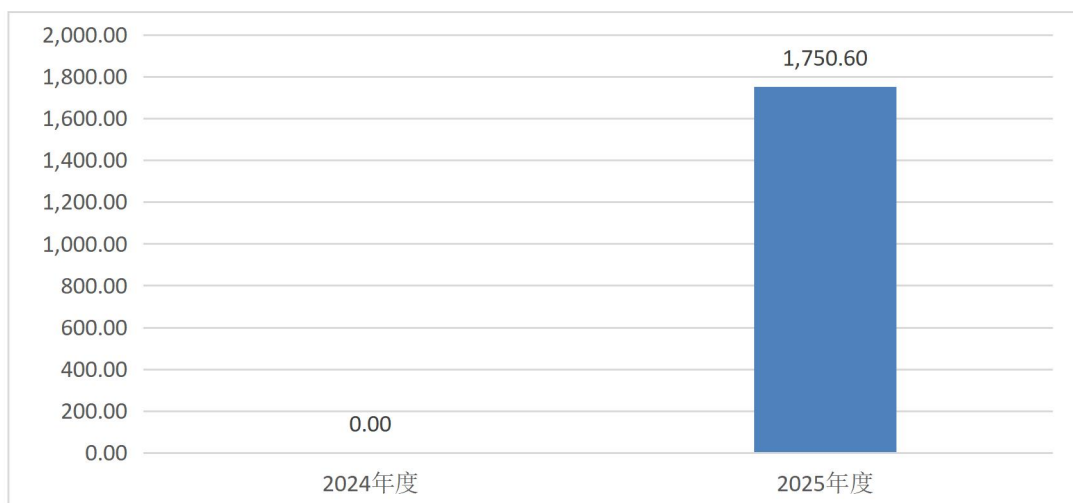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仲裁中心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合理保障仲裁中心工作经费和体育仲裁开办费等重点支出，持续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2070399 其他体育支出规模较大，2025 年度决算数为 1,345.09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 76.8%，主要用于仲裁中心开办性支出和体育仲裁核心业务性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仲裁中心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72.1 万元，占财政拨款本年支出的 78.4%。因仲裁中心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正式挂牌运行，无上一年度财政拨款支出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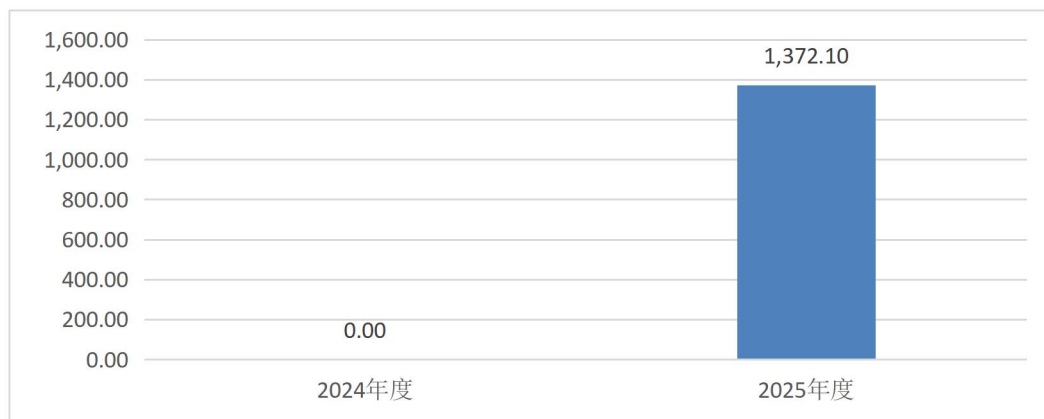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仲裁中心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1,345.09 万元，占 98%；住房保障支出（类）27.01 万元，占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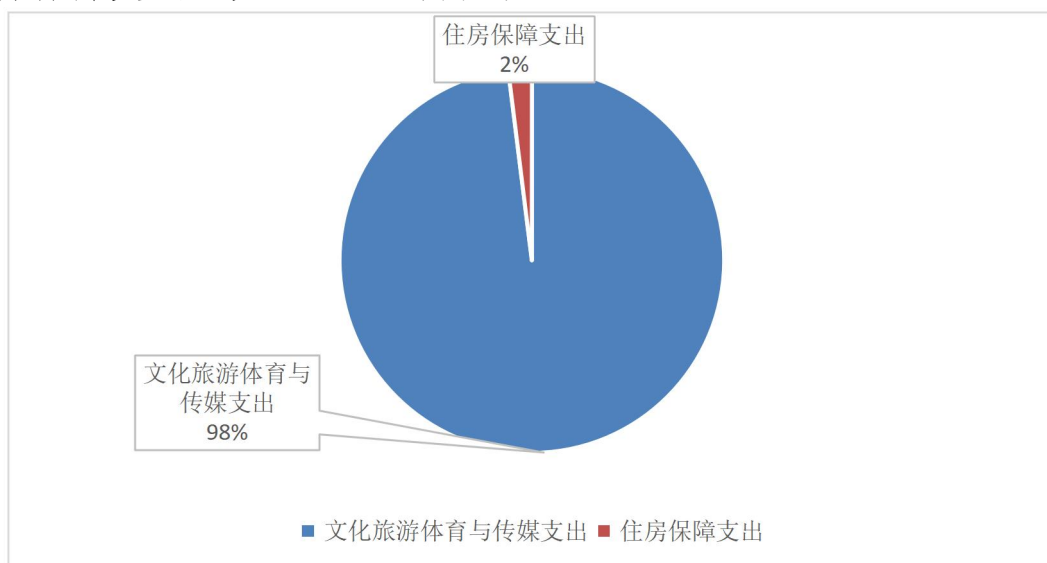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仲裁中心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750.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7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8.4%。其中:

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其他体育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686.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45.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9.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未完工,资金结转至下年使用。

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4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9.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初创,人员招录到岗具有渐进性,导致当期实际支出缓于预期,形成资金结转至下年使用。

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0.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6.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初创,人员招录到岗具有渐进性,导致当期实际支出缓于预期,形成资金结转至下年使用。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19.7 万元,支出决算为 9.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6.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初创,人员招录到岗具有渐进性,导致当期实际支出缓于预期,形成资金结转至下年使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仲裁中心 2025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54.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20.7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公用经费 33.3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仲裁中心 2025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仲裁中心 2025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九、关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仲裁中心 2025 年度无“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十、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仲裁中心 2025 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38.8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38.86 万元，以公开招标方式采购金额为 44.86 万元，以框架协议采购方式采购金额为 94 万元。采购类型为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为 46.26 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45.32 万元。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仲裁中心没有车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和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十二、绩效自评情况的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2025 年度仲裁中心规范有序开展绩效自评工作,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共涉及金额 1,390.3 万元,其中:体育仲裁工作经费 424.3 万元,体育仲裁中心开办费 966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自评包括 2 个项目,分别是体育仲裁工作经费、体育仲裁中心开办费。自评覆盖率 100%。

体育仲裁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体育仲裁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109] 国家体育总局		实施单位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仲裁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24.30	424.30	354.86	10.0	83.6%	7.0
		其中:财政拨款	424.30	424.30	354.86	--		--
		上年结转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 及时受理案件、完成体育仲裁中心案件受理不少于 60 件,案件开庭审理不少于 50 件。 目标 2: 科学设置选题,完成体育总局体育仲裁研究项目至少 5 个,为体育仲裁实践提供业务指导。 目标 3: 完成体育仲裁中心有关培训工作 目标 4: 研究汇编体育仲裁年度报告。 体育仲裁项目研究成果。 目标 5: 汇编制度标准规范等。 目标 6: 完成体育仲裁宣传专栏、微信公众号等宣传工作。 目标 7: 完成办案系统的运维工作				完成案件受理 107 件,完成案件审理 105 件,完成相关工作性研究项目 5 个,完成全年组织培训 4 次,完成体育仲裁相关宣传工作以及办案系统的运维工作。因中心制度在逐步建设中,有关制度汇编工作需在下年度第一季度完成汇编。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研究成果数量	5 个	6.00 个	4	4.0	
			研究成果汇编	≥1 本	1.00 本	2	2.0	
			汇编现行有效文件	≥3 个	2.00 个	2	0.3	内部制度汇编工作在下一年第一季度推进完成

			审理案件数	≥50 件	105.00 件	4	4.0	案件产生有一定随机性和不可预测性，初创期无历史数据规律参照，后续年度将结合历史数据进一步探索预测方式，确保绩效目标更加准确。
			组织培训次数	4 次	4.00 次	4	4.0	
			受理案件数量	≥60 件	107.00 件	4	4.0	案件产生有一定随机性和不可预测性，初创期无历史数据规律参照，后续年度将结合历史数据进一步探索预测方式，确保绩效目标更加准确。
		质量指标	研究成果评审合格率	100%	100.00%	5	5.0	
			研究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100.00%	5	5.0	
		时效指标	培训计划按时执行率	≥90%	100.00%	10	10.0	
			研究成果产出及时率	≥90%	100.00%	1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体育事业可持续发展的促进程度	≥9 分	9.00 分	30	3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养对象满意度	≥95%	95.00%	10	10.0	
	总分						100	95.3
说明：								

体育仲裁中心开办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体育仲裁中心开办费						
主管部门	[109] 国家体育总局		实施单位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仲裁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66.00	966.00	763.14	10.0	79.0%	5.0
	其中： 财政拨款	966.00	966.00	763.14	--		--
	上年结转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完成房屋租赁、装修、装饰确保仲裁庭的正常使用。 目标 2：完成消防安全监控等相关安全设施的改造，防止发生安全生产事故。 目标 3：完成体育仲裁庭相关集成系统的安装和功能调配，确保仲裁庭正常使用。 目标 4：完成办公家具、设备的采购工作，确保机构日常办公的正常运行。				完成仲裁中心办公区房屋租赁、装修装饰工作，完成消防安全监控设施的改造工作，全年未发生安全事故。完成仲裁庭相关设备的采购和集成安装调试工作保障仲裁庭的正常使用。完成办公家具，设备的采买工作。其中因体育仲裁业务网站建设需结合业务系统进行开发，有关信息系统运维目标未能实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全生产事故	00	0.000	5	5.0	
			信息系统运维数量	1 个	0.00 个	5	0.0	原因：中心处于初创阶段核心仲裁业务在进一步规范，有关网站建设和业务集成工作在研究开发阶段本年度未能完成。此项工作已纳入 2026 年度工作计划，明确牵头部门加速推进业务网站建设相关工作。
维修改造总间数			≥22 间	22.00 间	5	5.0		
购置器材设备数			≥400 台/套/个/件	400.00 台/套/个/件	5	5.0		
质量指标		信息系统/货物验收合格率	100%	100.00%	5	5.0		
		资金足额发放率	≥100%	100.00%	5	5.0		
时效指标		宣传信息发布及时率	≥95%	95.00%	10	10.0		
		信息系统建设完成及时率	≥95%	95.00%	1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体育事业可持续发展的促进程度	≥9 分	9.00 分	30	3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设备/器材使用人员满意度	≥95%	95.00%	5	5.0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00%	5	5.0		
总分						100	90.0	
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包括投资收益、利息收入和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等。

三、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其他体育支出（项）：主要反映国家体育总局体育仲裁中心用于其他体育方面的支出。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主要反映国家体育总局行政事业单位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按国家规定的缴存基数和缴存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主要反映国家体育总局按国务院规定，针对在京中央单位公有住房租金标准提高发放的补贴。

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国发〔1998〕23号）规定，自1998年停止实物分房后，对房价收入比超过4倍以上地区的无房和住房未达标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化改革补贴资金。目前，在京中央单位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建设部等单位〈关于完善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住房制度的若干意见〉的通知》（厅字〔2005〕8

号)规定的标准执行,京外中央单位按照所在地人民政府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的政策规定和标准执行。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以及用于优秀运动队出访参加国际比赛及适应性训练支出(不含因公临时出国执行奥运备战任务,根据国务院批准的相关政策,自2018年起体育团队因公临时出国执行奥运备战任务相关支出不再列入“三公”经费管理);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